附件3

东营市胜利第三中学2023年山东省师范类高校学生从业技能大赛一、二等奖获得者

应聘须知

**1.如何理解“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不得应聘?**

全脱产在校学习的国内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学生，于2023年7月31日前无法完成学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不得报考。

**2.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如何咨询?**

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和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请与招聘单位联系。招聘单位咨询电话0546-8732272。

**3.对学历学位及相关证书取得时间有什么要求?**

2023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在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

**4.本次招聘中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5.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诚信承诺书和网上报名的有关要求，提交的报名申请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报考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信息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岗位所要求资格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经历，必须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

在职人员应聘的，报名前本人应充分了解知晓有关法律法规或所在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是否允许报考、离职的相关规定。

**6.应聘人员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电子照片必须是清晰的近期正面免冠证件照，并且与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所提供的照片为同一底版。

**7.应聘人员在报名时符合应聘条件，但在应聘过程中，自身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应如何处理？**

资格审查贯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全过程。应聘人员一旦出现被其他部门单位聘（录）用、被取消学历学位等不具备应聘条件的情形，应聘人员应如实向招聘单位报告情况，并停止报考行为，招聘单位不再将其列为面试、体检、考察或拟聘用人选。

**8.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需向招聘单位提交哪些证明材料?**

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需按招聘岗位要求，向招聘单位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有效身份证件及1寸近期同底版免冠照片2张。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1)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身份证、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

(2)香港和澳门居民中的中国公民应聘的，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3) 岗位有其他资格证书要求，还需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书。

**9.考察时需要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吗？**

考察是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认定核实的关键环节，需要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考察阶段资格复审，主要是核实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与真实经历背景相一致，是否具有报考回避的情形等方面的情况。

**10.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人事考试机构和招聘单位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11.中小学教师类岗位对教师资格证取得有什么要求？**

应聘人员应于2023年7月31日前或考察体检完成前取得要求的教师资格证书，否则视为不符合应聘条件，取消应聘资格。

**12.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东营市胜利第三中学公开招聘教师统一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